

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公務統計通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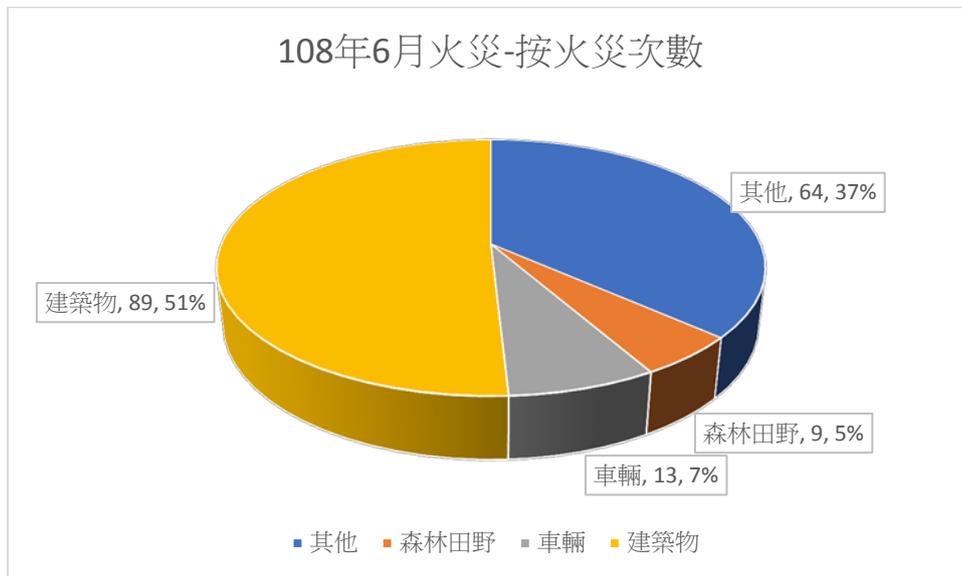
108年6月高雄市火災及傷亡財損概況

一、本市108年6月火警出勤次數共計175次，分析如下：

(一)依火警分類分析：

1、建築物發生89次(占50.85%)居首位。

2、「其他」發生64次(占36.57%)居次。



(二)依行政區分析：

1、大寮區18次(占10.28%)居首位。

2、楠梓區15次(占8.57%)居次。

(三)依起火時段分析：

1、18-21時45次(占25.71%)居首位。

2、15-18時32次(占18.28%)次之。

(四)依傷亡人數分析：2 死 5 傷。

(五)依財物損失分析：房屋及財物損失合計 927 千元。

(六)依起火建築物類別分析：建築物火警 89 次

1、獨立住宅 41 次 (占 23.42%) 居首位。

2、集合住宅 30 次 (占 17.14%) 次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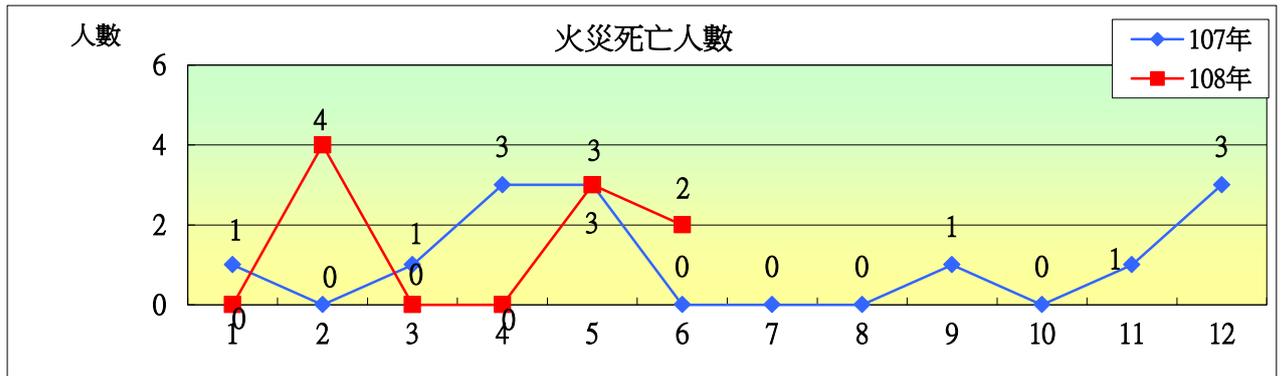
(七)依起火原因分析：

1、電氣因素、其他各 47 次(占 26.85%) 居首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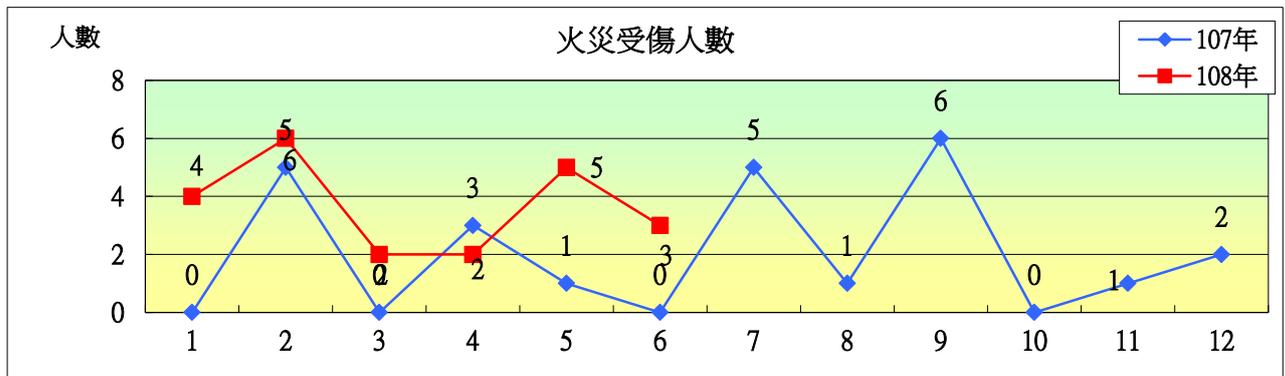
2、爐火烹調 40 次(占 22.85%) 居第三。

二、火災傷亡人數及財物損失分析

108 年 6 月火災造成死亡 2 人、受傷 5 人，與去年同期死亡 0 人、受傷 0 人比較，死亡人數增加 2 人、受傷人數增加 5 人。108 年 6 月火災造成財物損失金額為 92 萬 7 千元，與去年同期 93 萬元比較，減少 3 千元。



火災死亡人數	1月	2月	3月	4月	5月	6月	7月	8月	9月	10月	11月	12月
107年	1	0	1	3	3	0	0	0	1	0	1	3
108年	0	4	0	0	3	2						



火災受傷人數	1月	2月	3月	4月	5月	6月	7月	8月	9月	10月	11月	12月
107年	0	5	0	3	1	0	5	1	6	0	1	2
108年	4	6	2	2	5	5						

二、本市 108 年 6 月（單月）火災分析及策進作為如下：

(一)建築物火警共計 89 次，建築物類別以獨立住宅 41 次最多。

(二)6月份電氣因素居首位，請各分隊結合里長、區公所及集合住宅管委會，提醒民眾如電器用品如已超過使用年

限，不宜繼續使用，應予汰換。並注意住宅附近可疑人物，居家四週不要堆積易燃物，喚醒市民防火防災意識，減少災害發生，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。